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 DJGK-2023-068
项目名称: 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采购人: 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 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 招标人/代理机构用户操作手册
2. “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3. “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对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DJGK-2023-068

2. 招标内容：

二包：财务内控信息化管理平台开发服务一项（注：具体技术参数详见采购项目需求）

3. 项目预算：636.400000(万元)，采购预算：156.400000(万元)，最高限价：156.400000(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在响应文件内）

（3）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确定投标后，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和投标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政府采购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项目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开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60/login>）。

8. 公告期限

详见公告。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万新北路274号

联系人：姚老师

联系电话：18894045525

代理机构：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庆大道天庆嘉园星河缘12号楼1单元802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779763561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DJGK-2023-068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兰州市安宁区万新北路274号 联系人：姚老师 联系电话：18894045525
2.1	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安排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庆大道天庆嘉园星河缘12号楼1单元802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7797635613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 投标人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在响应文件内) (3) 非联合体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 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 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9.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	现场踏勘 (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1.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含电子“开标一览表”1份）和上传到开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 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 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



		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开标全程可以通过“网上开标厅”视频会议全程查看。开标开始前，会向项目联系人手机发送短



		信通知，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视频会议”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2.4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为确保评标委员会人员名单不被泄露，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提交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的书面通知落款处“xx年xx月xx日”上方“评标委员会（代章）”处加盖“代理机构电子签章”作为评标委员会的代章。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在甘肃省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且依法取得省内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在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即可通过融资平台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合同融资产品，申请合同融资。详见《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甘财采〔2019〕16号）。
43.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向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支付方式：电汇、现金 户名：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创新园支行 账号：6205 0110 0507 0000 0090
49.1	中标通知书 领取	中标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其他
补充
内容

文件份数及邮寄地址：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U盘）1份，需在网上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邮寄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收件人：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王工 联系电话：13639326625 邮寄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庆大道天庆嘉园星河缘12号楼1单元802室 注：顺丰邮寄给代理机构（开标后五日内寄达，不接受邮费到付），内容必须与上传至开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且签章齐全，若有不符以网上上传的为准。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向代理机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6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7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9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0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1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5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中“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



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3.5.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 （3）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



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 (5) 投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内含电子“开标一览表”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开标全程可以通过“网上开标厅”视频会议全程查看。开标开始前，代理机构会向项目联系人手机发送短信通知，各接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视频会议”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1.1 电子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加注“●”号条款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4) 投标内容不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



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2.4 在评标期间，为确保评标委员会人员名单不被泄露，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提交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的书面通知落款处“xx年xx月xx日”上方“评标委员会（代章）”处加盖“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用章”作为评标委员会的代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



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5)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41.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我省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预期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向开展合同融资业务的甘肃省区域内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贷款，金融机构为其提供不超过合同金额贷款的融资模式。

41.2 金融机构是指各类银行和在甘肃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备案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41.3 供应商是指在甘肃省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且依法取得省内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甘肃省内供应商获得省外政府采购合同和甘肃省外供应商获得甘肃省内政府采购合同，不属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范围。



41.4 供应商在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即可通过融资平台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合同融资产品，申请合同融资，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具体详见《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甘财采〔2019〕16号）。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



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其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可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

48.1 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的向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支付方式：电汇、现金 户名：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创新园支行 账号：6205 0110 0507 0000 0090

49. 中标通知书

49.1 中标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采购人：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东锦国际招标
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页码)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页码)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_____（代理机构）：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系 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截止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



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在响应文件内）

9. 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说明：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本章中“投标截止日前”是指以投标截止日为起始时间倒推每一项相应要求的时间。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
_____（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
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
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
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
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
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
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
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DJGK-2023-068

包号：002

币种：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DJGK-2023-068

包 号：002

单位：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厂家	数量	单位	交货期	单价	总价	备注

注：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项的分项内容。

2.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五、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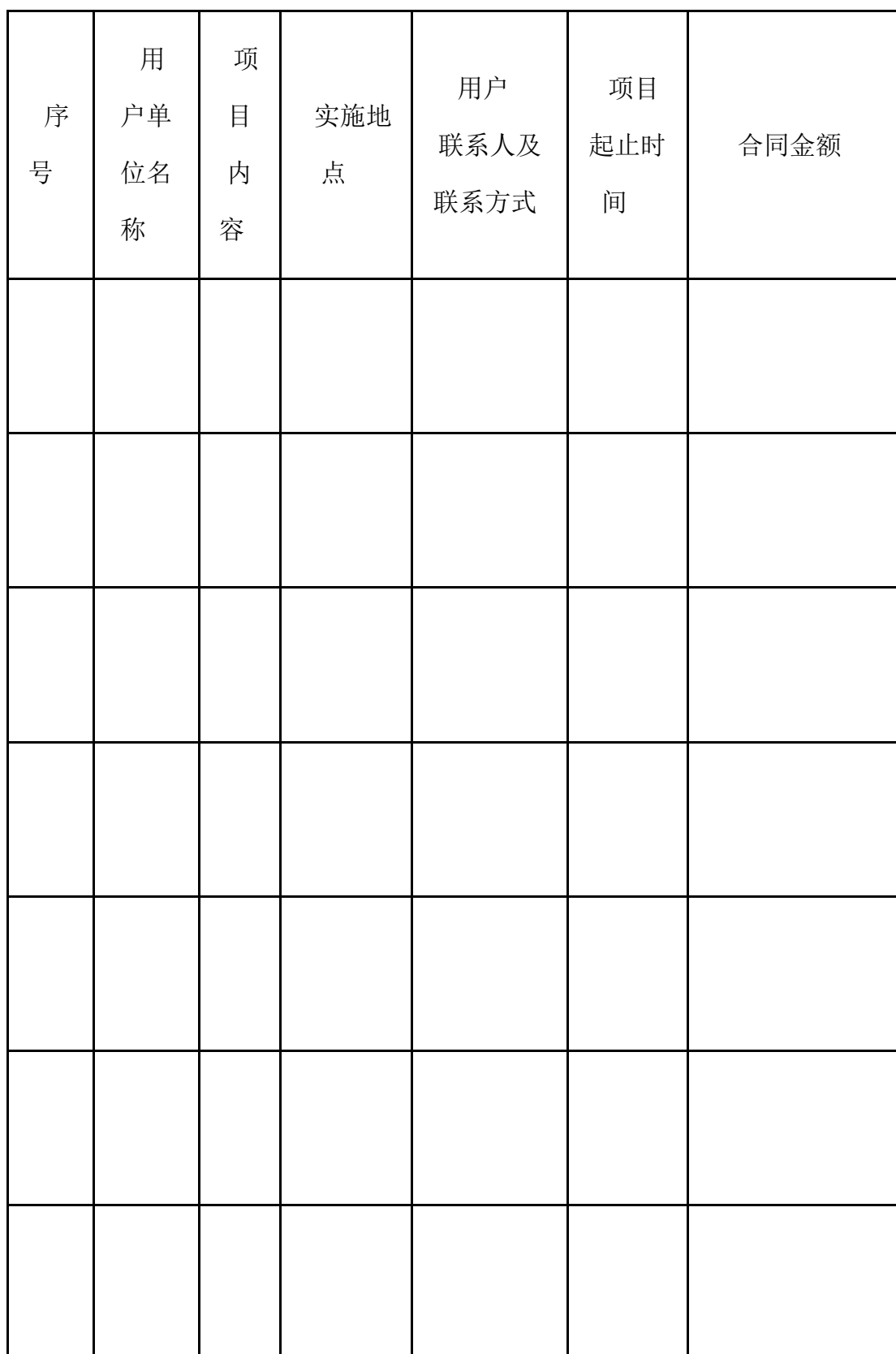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备注：若 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 要求提供 业绩 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或盖章 ）：
日 期：年 月 日

七、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编号：
包 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标准				

-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投标。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或盖章 ）：

日 期：年 月 日

八、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 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 内	
2	保修期 后	
3	培训方 案	
4	其他内 容	

注：投标人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投标人自拟格式。



投标人（制造商）（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九、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编号： 包号：

项目需求书 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 说明



--	--	--	--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投标。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6. 技术支撑材料是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技术支撑材料等。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十、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资料

（一）、 本项目安全责任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作为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的货物/服务/工程，我单位在项目建设阶段及项目经营阶段会保证本项目的安全实施，并承诺本项目安全责任与其它任何单位无关，安全责任全部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 签字或盖章）

_ 年 _ 月 _ 日

（ 二 ） 、 投标人代表廉洁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本人代表本投标企业参与项目 _ （招标文件编号： _ ）活动，现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机构人员、现场监督人员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等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二、不以任何方式托人打招呼、求关照，搞利益结盟，腐蚀党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请严肃处理，欢迎监督举报！

投标人： 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 签字
或盖章）



__ 年 __ 月 __ 日

(三) 、 产品来源合法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作为投标人，为本次投标提供的产品为正规厂家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服务。投标人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所有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其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 年 __ 月 __ 日

(四) 、 同意 招标 文件条款声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的 招 标 采 购，我方在参与 招
标 前已详细研究了 招 标 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
（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
此 招 标 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
招 标 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 招 标 后不再对 招 标 文件的任何条款
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最终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安装完成时间：
2. 交货地点：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30%的预付款，乙方将全部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40%，经甲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乙方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25%，剩余5%待一年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由甲方一次性支付。（最终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五、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书

一、采购需求

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信息化管理平台开发服务项目 技术参数

一、项目名称：财务内控信息化管理平台开发服务项目

二、项目内容：

1、软件至少包含以下模块：

内控平台（1基础数据管理），基础核算（2账务处理系统、3电子报表系统、4审计标准接口），预算管控（5预编报系统、6指标管理系统），支出管控（7经费申请、8网上报销系统），个人薪酬（9工资管理管理、10其他薪资收入管理、个人收入申报），收费管理（11学生收费管理、12手机移动缴费、13与甘肃省财政厅非税收缴系统接口、14与教务系统接口），14校园网综合查询办理，15教职工手机移动端应用，票据管理（16票据管理平台、17电子票据验重验真）、18数据升级，19平台一体化。

2、硬件：

1服务器、2网闸、3防火墙、4杀毒软件、5UPS不间断电源、6移动硬盘、7数据库、8操作系统、9打印机、10机柜、11交换机）。

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财务内控信息化管理平台开发服 务项目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管理领域	产品模块/明细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一、	软件					
1	高校内控管理软件	内控平台	基础数据管理	统一规范学校与财务部门内部的基础资料信息与口径标准，统一组织结构、统一业务规范、统一基础数据、统一权限管理、提升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1. 具有组织结构管理功能：统一的权限组织结构管理，支持多层组织结构、用户授权管理，满足高效、共享基础资料管理要求。 2. 具有权限管理功能：采用统一的权限控制机制，根据角色、职位确定的用户权限的控制支持，对数据进行权限控制，可实现一人多限，限制保密信息的数据交换； 3. 支持 30 个固定辅助核算项，满足学校日常核算。按项目、功能科目、经济科目、支付方式、个人往来、单位往来、部门、资金来源等。	1套	5许可
2		基础	账务处理	实现与其他各个功能模块无缝衔接、生成自动会计凭证传递到账务系统、使得会计系统凭证	1套	5许可



	核算	编制高效准确。支持 2019 年新政府会计制度，支持财务会计、预算会计平行记账，双基础、双功能、双报告。 支持 2019 年新的政府会计制度，支持双基础(权责发生制、收付实现制)、双功能(预算会计、财务会计)、双报告(财务报告、决算报告) 1. 账务系统支持对接预算指标、网上报销、薪资管理等其他功能系统。 2. 具有往来账管理功能，实现实时核销和事后核销等多种方式。 3. 支持多维度的交叉查询，具有方案式查询和部门项目经济分类联查。 4. 实现与预算系统的紧密集成。 5. 其他各个模块与账务系统衔接、自动生成会计凭证传递到务系统、使得会计凭证编制高效准确、实现财务业务体化。 6. 凭证多种录入方式，支持部门项目式自定义方式等 7. 凭证可以任意调整字体，联打、套打单据、账表等。 8. 预置最新会计制度科目体系模板。预置部门、项目、个人往来、单位往来、功能科目、部门经济科目、政府经济科目、资金类型、费		
--	----	---	--	--



			用类型、经营活动类别、收入类别、业务活动类型、拨款种类等辅助核算和基础信息。 9. 支持备查簿登记，支持 8 项及以上备查簿登记功能，并能和账务凭证衔接自动生成。 10. 具有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备查，应收及应付票据，应付及其他应付款等。 11. 支持到期日登记，可实现例如长期待摊费用科目，在待摊期内根据到期日自动提醒并生成摊销凭证 12. 具有平行记账，不低于二种以上凭证布局模式。系统具有预置打印模板，支持财务会计和预算会计凭证打印在一张纸上，打印出来的效果与凭证编辑展示方式相同，可以实现套打凭证纸。 13. 各种业务事项制作凭证模板，不少于 600 个模板，如：出差人员报销差旅费、计提发放在职人员工资、从职工薪酬中代扣各种款项，代扣社会保险费、计提专用基金、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采用财政专户返还方式管理，实际收到或应收应上缴财政专户的事业收入时、采用财政专户返还方式管理，向财政专户上缴款项时、取得预算收入、计提工资、发放教师劳务费、支付工程款、计提固定资产折旧费、收到学生费用、以前年度预付账款退回、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支付银行手续费、取得短期投	
--	--	--	--	--



			资时、收账款收回后不需上缴财政、应收账款收回后需上缴财政、事业单位已核销不需上缴财政的应收账款在以后期间收回、单位已核销需上缴财政的应收账款在以后期间收回、发生预付账款时、收到所购物资或劳务，以及根据工程进度结算工程价款等时、当年预付账款退回等。支持直接试编账务凭证。		
3		电子 报表	1. 预置新政府会计制度报表：财务会计报表≥5张、预算会计报表≥3张、附注报表≥21张 2. 支持日常报表和自定义查询分析，实现科目、项目、往来等多维度报表分析、支持汇总报表。 3. 支持多个系统或者跨系统取数，支持从工资、账务、资产、预算等系统取数生成各种报表。	1 套	5 许 可
4		审计 接口	具有审计标准接口插件。接口规范标准见GB/T 42940-2023。用于审计时提供数据、并按审计要求提供凭证、账表标准数据格式。	1 套	1 许 可
5	预 算 管 控	预算 编报	校内各部门通过本系统进行预算申报，并得到沟通、确认，由财务部门最终形成校内预算编制信息，实现预算编制常态化。 具有校内预算二上二下 workflows 模式的编制方式。调整与审批，相互协同、共同完成预算的	1 套	50 用 户



			编制。支持二级部门直接通过系统编制本部门预算、预算逐级审批。实现预算编制后自动分配生成预算指标，支持预算明细管理。		
6		指标管理	具有对正式下达的可用指标进行分级管理。指标系统与核算、报销系统紧密衔接、实时扣减预算、保证预算、核算数据同步。 2. 具有指标管理系统与支出执行的报销系统或账务处理系统联用进行预算控制，实现预算信息、指标信息与核算系统保持一致。发生报销支出或在账务系统录入支出凭证时、自动与预算指标系统关联、选择具体的指标、报销单审核或凭证审核后 自动扣减预算指标、生成指标余额表、指标明细账、 指标执行情况表、多级指标统计分析表。 3. 具有实时动态查询明细指标、部门、项目年初预算数、年中调整数、调剂数、执行数、可用余额、执行比例。 4. 具有形成完整的预算指标账，并对预算执行情况、指标执行过程、指标执行比例查询、进行统计与比对分析。 5. 具有指标预算控制、按比例、按金额控制：按提醒或禁止方式控制预算支出，并随时查询预算指标执行情况、预算指标执行比例、预算	1套	5许可



			执行进度分析表。并实现预算信息、指标信息与核算系统保持一致。 6. 具有对指标进行分解、新增、追加、追减、调整、调剂、冻结与结转等功能。 7. 支持在借款时直接削减预算指标额，冲借款时自动增加可用预算指标额。		
7	支出管控	经费申请	经费申请支持与网上报销系统联用。实现一般经费、项目经费、差旅费等事项的事前、事中管理。 1. 具有经费申请功能，支持自定义设置各种不同类型的单据，根据学校具体业务的支出事项和活动设置不同的经费申请单，满足所有需要发生经济业务的事项。 2. 支持经费申请系统与网上报销系统联用。 3. 与网上报销连查，网报关联经费申请后，可直接通过网上报销单据联查到相关联的经费申请单，实现线上事前事中事后的关联性查询。 4. 网上报销关联经费申请后，可直接将经费申请单填报的明细信息带到网上报销单单据中。 5. 经费申请先占用预算指标，报销时再冲销经费申请占用的预算指标额度。 6. 支持经费申请明细账和经费申请执行情况表可提供所有经费申请相关的统计数据。	1套	5许可



8		网上 报销	具有校内教职工在网上办理报销业务的功能。 具有网上填制报销单、各级领导在网上对报销业务进行签批功能。支持线上审批方式，审批平台提供待办事务提醒，一站式处理待办业务。线上报销审批、审批流程、审批节点审批意见、原始附件实时查询。 具有网上借款、报销等单据填报与审批，同时可以联查借款和预算执行信息。 支持可根据需要定制审批流程，实现内控规范管理，实现数据信息的流程自动传递，支持远程预约。 各类报销单据支持自由定制和扩展，支持自由设置多种单据类型、单据样式。 具有原始单据以附件上传到报销单、由财务处会计人员根据报销人的纸质单据在网上报销系统中进行核对后给予办理报销手续，对报销单进行业务处理。 支持现金报销、银行卡划账、公务卡还款等多种报销结算方式。	1 套	5许 可



			8. 网上报销与预算指标衔接自动扣减预算、与账务衔接自动生成报销支出的会计核算凭证。 9. 支持自动生成报销单唯一条形码或二维码，报销单和原始单据粘贴单均支持自动生成二维码、通过扫码设备快速、准确定位报销单据。		
9	个人薪酬	工资管理	工资管理系统满足单位日常对工资、个税扣缴信息管理的要求，实现了工资数据从编制、计税、发放到核算的全过程管理，准确自动按月或按用户规定时间生成单位职员工资表，计算各种费用的分摊，并可将各种凭证传入账务系统中，进行审核、记账等操作，支持合并计税并可以按照税务系统的导入要求导出报表。可以快速灵活完成发放工资，提高工作效率，降低工资发放的劳动强度，减少重复劳动。 1. 支持自定义单位工资基础资料设置、工资计算公式定义与编辑，支持自动按月或按次计算生成职工工资表、工资发放条、部门工资汇总表等各种工资统计报表、个人所得税表。 2. 支持最新个税改革，提供网上查询。 3. 具有工资与账务连用自动生成会计凭证。 4. 支持多工资类别、多职员类型工资管理。支持工资标准自定义，人员属性可扩展，工资项目及公式设置。 5. 支持工资计算管理。	1套	5许可



			6. 预置个人所得税税率表。多维度的报表分析，生成个人所得税表，综合所得税预扣预缴表。 7. 具有工资查询汇总及报表分析功能。		
10		其他 薪资 收入 管 理、 个人 收入 申报	建立高职院校各种其他收入薪资项目库、进行各种薪资项目计费、项目计税、薪资发放、薪资财务核算、薪资报表等专业管理。 1. 具有解决日常工资发放、个人所得税管理、工资外收入管理、多次发放管理、合并计税等功能，解决校内津补贴、加班费和课时费等工资外收入的计税难、计税不精确功能。支持校内其他收入，校外劳务费，学生奖助学金的申报功能，并对申报明细进行查询。 2. 可通过网上进行其他收入申报，由相关部门人员进行审批，自定义审核流程。 3. 实现与工资数据的合并计税，按国家税法要求计算个人所得税。 4. 具有工资查询汇总功能，可根据不同的情况对具体人员酬金情况进行不同层面的分析和汇总。	1 套	5 许 可
11	收 费	学生 收费		1 套	



	管 理	管理	1. 对与学生有关的学费、住宿费、学杂费收费、以及代收款收费、减免和补助、以及各种情况缴费及休学退学进行管理、并为收费后的数据管理、查询、统计、催款等问题提供全面服务的应用系统。 2. 系统具有学生类别、收费项目自定义、收费标准自定义、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各种补贴、国家政策、学费缓交、多次交费、欠交清收、财务对账、学费入库（财政国库）、给相关人员提供学生各类收费账表的查询与分析；支持现场缴费、批量代扣、和网上缴费；具有现金、银行卡代扣、转账、网上支付等多种缴费方式的应用功能。支持退学、休学、复学、减免以及学生变动提醒、退款等业务处理。 3. 支持多维度查询功能：支持按身份证、姓名、学号、班级、专业、院系、收费年度、应缴、已缴、欠缴，等多维度查询各项明细及汇总数据。具有财务收费会计、班主任、辅导员随时查询学生缴费情况。 4. 支持身份证读卡器。 5. 支持自定义报表查询功能。		
12		手机 移动 缴费	支持微信公众号缴费：与学校微信公众号集成、通过手机微信缴费、查询。	1 套	



13	与甘肃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系统接口：	与甘肃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系统对接，主要实现将学校收费软件中的学生信息自动上传到财政非税收入系统，由非税系统生成缴款信息供学生缴费到财政厅统一非税专户（即直缴），并将学生收费数据结果反馈到学校收费系统，供校内师生查询。可多维度查询：按院系、专业、班级、收费年度、应缴、实缴、欠缴。查询各项明细及汇总数据。缴费成功、学生可在手机端直接查询电子发票，老师可在学校收费系统直接查询电子发票。接口规范：甘政办【2018】26号，遵循财政厅非税系统接口规范以及非税系统聚合支付规范。	1套
14	与教务系统接口：	实现收费系统与教务系统衔接：收费系统共享教务系统信息、学生基础信息实时共享、数据同步，学生信息发生变动后，学生调整信息及实时同步到收费系统，统计数据及时准确。及时跟踪学生的收费情况，收费信息沟通畅通；提高学校收费率。接口规范：建立数据中间库对接。 教务系统推送学生基础信息及学生的变动信息至中间库，收费系统通过中间库提取学生信息，实时共享、数据同步，统计数据及时准确。收费成功后收费系统将学生缴费信息推送至中间库，供教务系统等提取使用。	1套



			及时跟踪学生的收费情况，收费信息沟通畅通，提高学校收费率。		
14	校园网综合查询办理	综合查询及业务办理	为全校教职工提供线上办理、线上查询业务。 具有线上办理功能：预算编报、网上报销、其他薪资收入单据填报、审批。具有线上查询功能：预算编报查询、预算执行情况查询、薪资查询、财务状况查询、网上报销查询、学生缴费查询等。 具有报销人、部门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院系领导等依据授权进行审批查询使用功能。 一、审批查询内容包括： 1. 具有预算编报及查询功能。 2. 具有财务状况查询功能：项目经费、部门经费、个人借款等。领导、部门负责人可实时查询全单位、本部门的财务状况；教职工可查询本人项目收支结余情况、以及本人项目帐、往来款、借款等情况，借款未还情况。 3. 具有预算执行情况查询功能。 4. 具有网上报销审批、查询、审批流程消息通知提醒功能。 5. 具有薪资查询（教职工个人工资、其它薪资）功能。具有查询到个人的全部工资条、工资明细、以及工资发放情况，工资、公积	1套	含200人电脑端应用



			金、补贴、所得税发放或扣款明细，并且提供工资信息导出电子表格的功能。 6. 支持院系领导、班主任可在自己电脑端查询学生缴费明细及汇总数据。		
15	教 职 工 手 机 移 动 端 应 用	教职 工手 机移 动端 应 用： 报 销、 审 批、 查询	支持报销人、部门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院系领导等依据授权审批查询使用。 查询审批内容包括： 1. 具有预算编报及查询功能。 2. 具有财务状况查询功能：项目经费、部门经费、个人借款等。 3. 具有预算执行情况查询功能。 4. 具有网上报销审批、查询、审批流程消息通知提醒功能。 5. 具有薪资查询（教职工个人工资、其它薪资）功能。 二、查询审批方式： 1. 手机移动应用与网上报销系统衔接，满足用户在移动端上的基础应用，集报销与在线审批、财务信息查询等功能于一体，使用户可轻松在移动设备上进行报销进度查询、报销审批以及工资相关信息查询等。手机端应用，满足用户移动办公、移动报账的需求。 2. 支持查询该用户授权下的报销单据查询、单据审批、审批流程追踪，附件查询，以及预算	1 套	含 200 人 手 机 端 应 用



				指标、预算执行情况查询等。 3. 财务收支情况查询，可对财务账簿进行查询。包括资产、负债以及收支等查询，系统支持穿透式查询，并可进行结构对比分析。		
16		票 据 管 理	票 据 管 理 平 台	具有纸质票据和电子票据信息管理。包含OCR识别、云服务、增票验真等。账务系统/网上报销系统+票据夹（电子发票上传/保存）+OCR智能识别，实现规范、真实、合法的电子会计凭证的报销入账。规范电子会计凭证报销入账，保证电子会计凭证真实合法，规范单位基础会计工作，实现会计凭证报销入账全流程电子化管理。	1 套	
17			电 子 票 据 验 重 验 真	具有电子票据验重、验真，减轻财务工作量的同时防控风险。	1 套	
18		数 据 升 级	历 史 数 据 升 级	■单位现有财务系统，将历史数据完整的迁移至新平台中，并在新系统中查询以前年度数据、实现无缝衔接。	1 次	提 供 原 系 统 数 据



					迁移
19		支持平台一体化	软件数据完全共享	■软件所有核心模块支持底层数据互联互通、数据完全共享。	
20		进度要求	项目进度要求	收费管理系统及收费所有接口开发实施在10日历天内完成。需求调研、系统安装部署不超过2 日历天。开发、实施、调试及完成初始化系统安装上线试运行不超过8日历天，运行须使用真实数据进行。	
				包含本次购买的财务软件使用权、软件载体(安装盘)、加密、软件安装、开发、培训、实施、协助初始化和一年内的日常维护服务。 软件质保期：项目验收后1年免费维护。	
二、 硬件及支持					
序号	硬件	硬件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服务器	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2颗英特尔至强可扩展处理器4314(16C, 120W, 2.4GHz)运算能力； 内存：配置≥128GB内存，支持≥32个内存插槽，支持≥4TB； 硬盘：配置≥5块600G 2.5” SAS硬盘，支持≥20块LFF SAS/SATA热插拔硬盘，或支持≥39块SFF热插拔SAS/SATA/SSD硬盘； RAID：独立RAID卡，可支持raid 0/1/5/6/10/50/60； 网络接口：配置2个千兆以太网电口， I/O扩展：支持≥11个PCIE插槽，支持≥4个双宽GPU或≥8个单宽GPU/显卡； 电源及外设：配置1+1冗余电源，支持≥2个2000W电源模块；不低于4个N+1冗余散热风扇，机架安装导轨； ■管理：≥1个独立的1000Mbps网络接口，专门用于支持IPMI2.0、KVM over IP、虚拟媒体等管理功能；服务：三年免费整机硬件保修	2台	
2	网闸	网闸	吞吐量（网络层流量）：≥300Mbps，并发连接数：≥5万。 性能可叠加至500Mbps。 提供文件交换、数据库访问和同步、视频交换、组播代理、访问交换等功能模块。	1台	



			“双主机+隔离卡”架构，单主机配置不低于：6电，内存≥4GB，硬盘≥64G SSD，冗余电源≥ 100W。 含：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软件(*1套)；产品免费质保(*3年)；软件免费升级(*3年)；		
3	防火墙	防火墙 (Web应用)	网络层吞吐量：≥4Gbps，HTTP应用层吞吐量：≥220Mbps，HTTP新建连接数：≥20000，HTTP并发连接数：≥1000000。 内存大小：≥4G，硬盘容量：≥128GB SSD，接口：≥6千兆电口+2千兆光口SFP。 三年免费维保服务	1 台	
4	杀毒软件	终端检测响应平台 (服务器杀毒软件)	具有安全策略模板一体化设置，全网资产盘点与风险可视，自动化日志可视化报表一键导出，管理账号分权分域，总分平台级联控制；管理平台需搭配客户端软件一齐使用，含1年免费升级维护费用。（1）产品版本升级（2）安全云脑在线分析（3）人工智能算法模型更新（4）病毒库轻补丁库更新（5）引擎特征升级等	1 套	
5	移动硬盘	移动硬盘		1 个	



			用于备份财务数据，≥1T，读出：1050MB/s， 写入：1000MB/s。接口类型：Type-C。		
6	UPS不间断电源	UPS不间断电源	断电延时保护。 1. 容量:≥5KVA; 2. UPS 主机 1台 电池 12V-100AH电池 ≥ 8节 电池柜 一套 后备延进≥3小时，免费质保3年 3. UPS电源产品免费保质期为二年, 电池免费质保期为三年。 在保修期内对售出产品所出现的非人为因素的损坏进行免费更换。 后备延进≥3小时，免费质保3年	1台	
7	数据库	数据库	正版。用于数据库服务器，支撑该项目财务内部控制信息化管理平台各系统模块顺利运行、安全稳定、数据冗余备份。	1套	
8	操作系统	服务器操作系统	正版。用于数据库服务器、应用服务器，支撑服务器以及该项目财务内部控制信息化管理平台各系统模块顺利运行、安全稳定。	2套	



9	打印设备	打印机	A3幅面打印/复印/扫描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带输稿器，自动双面复印，黑白。月打印负荷 ≥ 50000 页； 复印速度 ≥ 22 页/分钟，复印分辨率 $\geq 600 \times 600$ dpi，连续复印1-999页，缩放范围25-400%；内存 ≥ 512 MB；打印速度：22PPM；最佳打印分辨率：1200x1200dpi；供纸盒容量：250页。	1 台	
10	机柜	机柜	机柜（前后网孔门）参考规格：宽600*深1000*高2000 带1个PDU（10A8位），带 ≥ 3 个层板， ≥ 4 个风扇，螺丝。	1 台	
11	交换机	交换机	网络交换机。 ≥ 16 个千兆电口， ≥ 2 个千兆光口，交换机容量 ≥ 192 Gbps，包转发率 ≥ 40 Mpps，支持线速转发，机架式非管理型交换机。	1 台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他无效情形。
--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具体评分权重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19)	业绩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近三年（2020年8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注：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为准，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并附在投标文件内。	10.0分
		投标人能力	1、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投标产品具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内控管理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2. ①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所投产品财务内控信息化管理平台的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得3.5分；②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所投产品服务器、防火墙、杀毒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交换机、网闸的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函，每提供一个得0.5分，满分3.5分，证明材料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不提供或提供不全或不包含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注：以上证明材料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并附在投标文件内。	9.0分
3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配置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满分	15.0分



	(51)	15 分； 标注“■”号项代表重要指标（共计 3 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须完全满足每一项里所有的要求，有一点不满足此项不计分），除以上标注“■”号项以外，其他一般技术参数（共计 105 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11分，两项合计扣完为止。 （如一般参数负偏离超过 52 项以上此项不予计分。） 注：技术参数中标注“■”号项代表重要指标，证明材料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报告、彩页、白皮书、软件截图，未提供视为负偏离。加盖公章并附在投标文件内。	
	进度及质量保障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针对本项目服务期要求和保障、项目计划进度的方案措施，项目进度计划方案科学合理、保障措施完善、符合计划进度和质量要求得7分；项目进度计划方案较合理、保障措施较完善、较符合计划进度和质量要求得4分；项目进度计划方案、保障措施、实施性基本完善得2分；其他不得分。	7.0分
	实施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技术措施和作业流程规范合理，切合本项目实际得6 分；	6.0分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技术措施和作业流程较合理，较符合本项目实际得4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2分；其他不得分。	
	系统模块方案	提供投标系统模块划分清楚、功能全面、合理，符合管理需要和使用习惯，并附有各业务系统界面接入，优于项目需求得6分。系统模块划分较清楚、功能配置较全面，较满足项目需求得4分，系统模块划分不清楚、功能配置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2分；其他不得分。	6.0分
	重难点分析及建议	提供项目重难点分析。紧密围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重点和难点分析，诊断分析系统深入，提出的应对措施以及合理化建议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6分；对项目的重难点分析、应对措施提出相关合理化建议，可行性较强得4分；提出相关建议，基本可行得2分；其他不得分。	6.0分
	培训方案	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内容设置、人员配备、培训频次等），方案详细、培训内容完善、人员配备及培训频次合理，可行	6.0分



		性强得6 分；方案较合理，培训内容比较完善、人员配备及培训频次安排可行得4 分；培训方案基本合理，人员配备及培训频次基本可行得2 分，其他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质量及人员调度、响应速度及现场服务措施、应急解决方案等）内容详细，时间安排及时、人员调度合理、现场服务措施完善、解决方案可行性强得 4 分；时间安排比较及时、人员调度比较合理、现场服务措施较完善、解决方案可行得 2 分；时间安排和人员调度基本符合项目需求，解决方案基本可行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满分4分） 2、提供软件售后服务承诺，承诺 24 小时×365天售后支持，承诺中标后提供本地化服务且承诺驻场服务不少于1 年、当日上门的得 1 分，不提供缺项不得分。（满分1分）	5.0 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招标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甲方：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 甘肃东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_____年____月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HT-(招标文件编号)

采购人(全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

(2) 招标文件编号：

(3) 项目内容：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xxx，大写：xxx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时间：

地点：

方式：

4. 付款：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采购人执____份，供应商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投标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招标结果一致，具体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八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用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八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19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



方法，赔偿费按每日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4. 附则

24.1 本合同未尽事宜，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一) 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适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第5.1条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第9.2(1) 款	质量保证期	
第9.2(3) 款	响应时间	
第13.5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第14.2(6) 款	伴随服务	
第20.2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第24.1条	合同未尽事项	



第七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您对 在本次项目中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和质量是否满意？

A. 满意（） B. 不满意（）

2、请为 代理机构 本次招标采购代理的服务态度和质量评分

A. 优（） B. 良（） C. 一般（） D. 差（）

（选择“一般”及“差”答案时须填写理由以方便改进）：

3、您认为代理机构哪些方面还需要进行改进？

A. 没有意见（）

B. 详细意见或建议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示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 代理机构。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招标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以保存常用的编标素材，形成素材库；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开标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开标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



拒收。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投标；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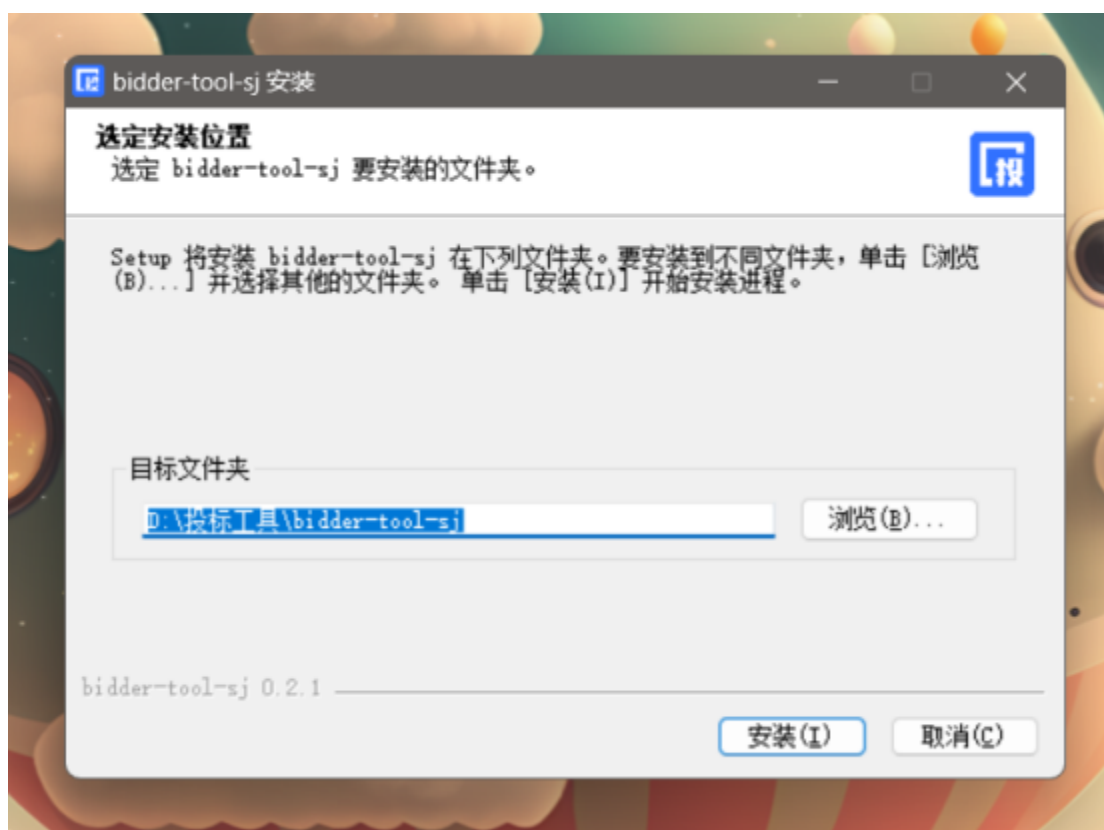
招标文件/代理机构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

四、使用说明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1、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启动”，进入工具首页。



2、导入招标文件



把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打开，点击新建投标文件，把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是：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2、多轮报价

如果投标项目的非公开项目（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谈判、单一来源）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招标文件，显示政府多轮报价按钮，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3、编制流程说明

以货物—公开为例，其他采购类型根据工具提示填写对应内容

1.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环节主要是填写投标企业的基本信息，所有带星号的字段是必填项目。（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填写）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基本信息 -----

* 企业名称

请输入企业名称

* 企业法人代表

请输入企业法人代表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人身份证号码

请输入法人身份证号码

* 企业注册地址

请输入企业注册地址

* 法人联系电话

请输入法人联系电话

* 营业执照号

请输入营业执照号

* 法人职务/职称

请填写法人职务/职称, 没有填写

* 企业成立日期

请选择企业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万元)

请填写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 开户银行名称

请填写开户银行名称

* 开户银行账号

请填写开户银行账号

* 经营范围

请填写经营范围

----- 企业人员信息 -----

* 企业员工总数

— 请填写企业 —

* 技术负责人名称

请填写技术负责人名称

* 高级职称数量

— 请填写高级 —

* 技术负责人职称

请填写技术负责人职称

* 中级职称数量

— 请填写中级 —

* 技术负责人电话

请填写技术负责人电话

* 技术人员数量

— 请填写技术 —

* 各洲注册人数

— 请填写自录 —

----- 企业其他信息 -----

企业网址

请填写企业网址(非必填)

企业传真

请填写企业传真(非必填)

企业电话

请填写企业电话(非必填)

企业邮编

请填写企业邮编(非必填)

----- 经办人信息 -----

经办人姓名

请填写经办人姓名(非必填)

经办人身份证号

请填写经办人身份证号(非必填)

经办人联系电话

请填写经办人联系电话(非必填)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
(1) 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 如投标人为上市公司, 投标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3%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 投标人控股(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请输入备注, 如果没有请填写“无”

下一步

注：如果第一次使用工具可以先点击“素材库”按钮，去维护企业基本信息和经办人信息。下次再做投标文件时，可以直接点击复用按钮，直接导入，无需填写了。

（如果更换电脑，可以点击导“导出”按钮，导出素材库数据信息。在新电脑上，点击“导入”按钮，导入素材库数据信息）



政府采购素材库

注：如果企业基本信息和经办人信息有所变动，可以在素材库进行修改维护。

导出 导入

1 企业基本信息

2 经办人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名称 请输入企业名称 企业法人名称 请输入企业法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请输入身份证号

企业注册地址 请输入企业注册地址 法人联系电话 请输入法人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 请输入营业执照号 法人职务/职称 请填写法人职务/职称，没有填写

企业成立日期 请选择企业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请填写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开户银行名称 请填写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请填写开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请填写经营范围

----- 企业人员信息 -----

提示

注：如果是第一次使用投标工具，可以先到素材库维护企业信息和经办人信息。之后，在编制投标文件时，点击“引用”按钮，直接调用企业基本信息和选择经办人。

确定

导出 导入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名称 请输入企业名称 企业法人名称 请输入企业法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请输入身份证号

企业注册地址 请输入企业注册地址 法人联系电话 请输入法人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 请输入营业执照号 法人职务/职称 请填写法人职务/职称，没有填写

企业成立日期 请选择企业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请填写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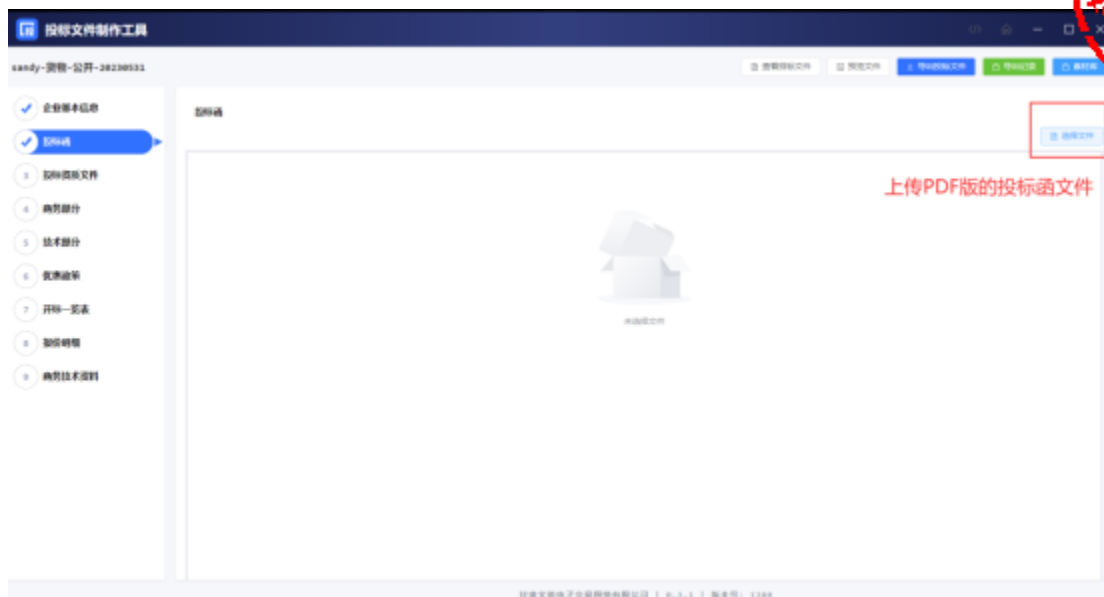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名称 请填写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请填写开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请填写经营范围

----- 企业人员信息 -----

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文件。如果上传投标函文件有问题，可以重新上传投标函文件。页面是可以预览投标函文件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3. 投标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PDF。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如果不合适，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如果招标人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对应模板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依次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PDF版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请投标人务必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废标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1	商务1	商务1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2	商务2	商务2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5. 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依次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PDF版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1	技术1	技术1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2	技术2-主项	主项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6. 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sandy-货物-公开-20230531

企业基本信息
投标通
招标文件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附件

优惠部分

优惠说明

序号	优惠说明	关联上传
1	中、小型、道路及机电工程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sandy-货物-公开-20230531

企业基本信息
投标通
招标文件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附件

开标一览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保证金缴纳情况	开标(万元)
1	开标(万元)	开标(万元)	

上一步 下一步

填对应内容

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报价明细表，填写报价明细表。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sandy-货物-公开-20230531

企业基本信息
投标通
招标文件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附件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

Excel模板下载

下载Excel表，填写完成后，上传



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 格式为PDF版)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如果不合适, 可以点击删除按钮, 删除文件, 重新上传;

如果招标人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 投标人可以下载对应模板
上传完成后, 可以点击“预览文件”, 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10. 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 随时可以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 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 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11. 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 进入导出环节。
先生成投标文件, 然后进行签章, 最后导出投标文件。

开始导出招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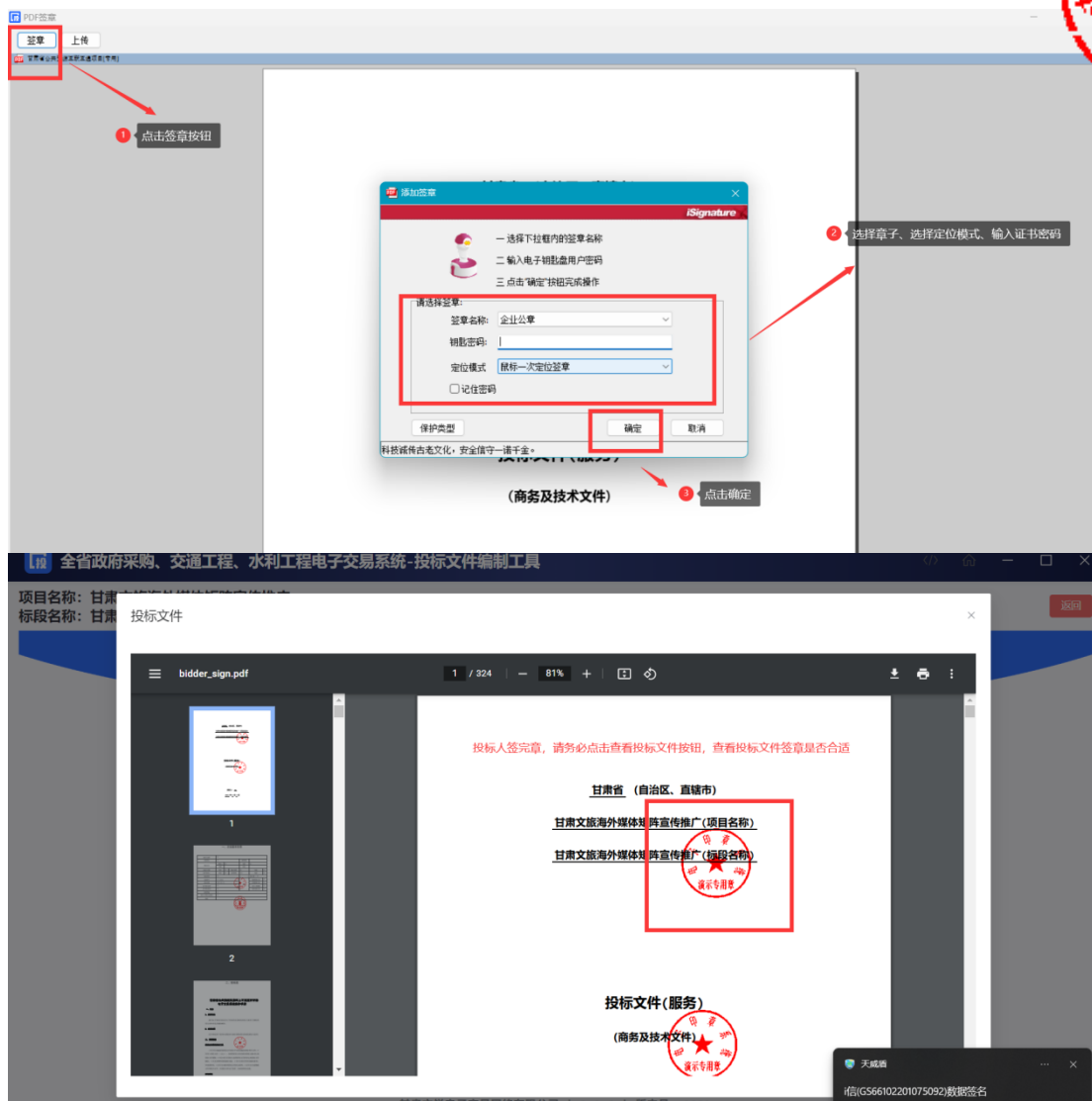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签章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插入数字证书, 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 选择所盖章子, 进行签章。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的文件有两个，一份是加密的tbsx投标文件；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

特别说明：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是不能点击“导出招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签章是否合适（请对投标文件负责）。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投标文件不合适，请返回去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开标系统

投标登记

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首页页面上会展示所有项目开标信息列表，寻找要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按钮，选择投标标段，确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

网上开评标系统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3-06-01 14:57:32

找到投标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按钮，选择标段，投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标段名称	标段状态	操作
1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G01-1262000224333461-20230118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2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K03210511002	J03210511002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3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G01-1262000224333461-202301180510001	20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等待开标	我要投标
4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2023040510001	12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5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K03210511002	J03210511002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6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2023040510001	12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7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K03210511002	J03210511002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8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2023040510001	12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9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K03210511002	J03210511002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10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2023040510001	12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我要投标

选择投标标段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下载对应版本的投标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zbsx）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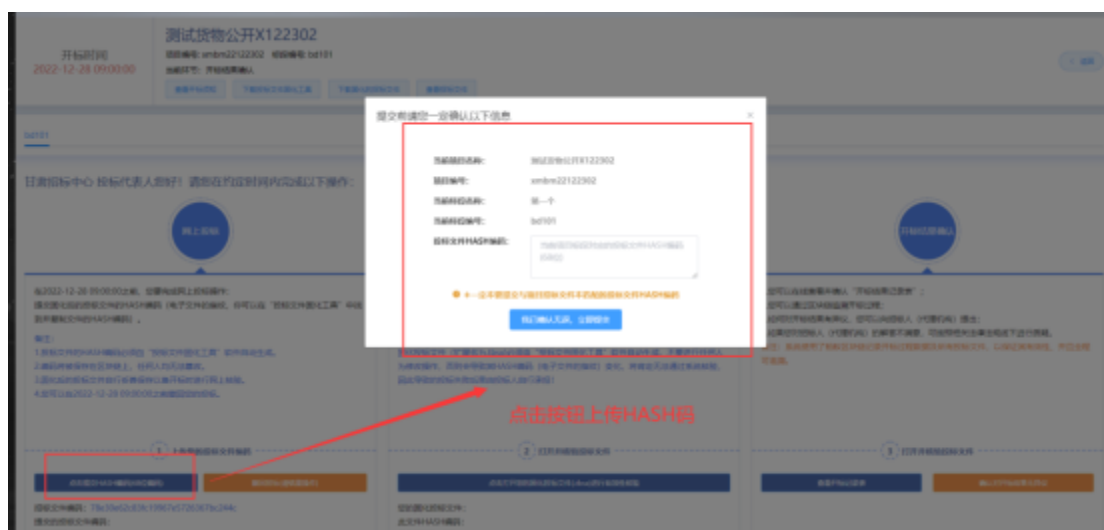
网上开评标系统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3-06-01 15:01:38

在我参与项目的列表页面，找到对应投标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标段名称	标段状态	操作
1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G01-1262000224333461-202301180510001	20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2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K03210511002	J03210511002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3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G01-1262000224333461-202301180510001	20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4	202304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标段	2023040510001	1223040510001	2023-06-06 11:00:00	标段名称	正在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开标前，打开开标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开标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开标时间到了，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xrbm22122302 标段编号: b0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查看开标过程](#) [下载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下载解密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

bd101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自2022-12-28 08:00:00之前, 您需要通过网上投标操作:
请至中心网站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解密, 也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生成投标文件的哈希值)。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由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解密后将解密后的文件上传, 任何人均无法篡改。
3. 解密后的投标文件由甘肃招标中心审核后在系统中进行上传。
4. 您必须在2022-12-28 09:00:00之前完成上传操作。

1. 上传投标文件支持格式

点我前往HASH编码生成系统
解密工具(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文件编码: 7ba1b6a2a315119b7a5726367a2394c
提交投标文件编码:

上传投标文件

自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通过投标文件解密操作:
1. 请至甘肃系统打开投标文件解密文件(下载名为Hash进行解密生成解密);
2. 如果系统生成的解密文件与系统, 您可以选择将解密文件正确的解密文件。
备注:
解密后的解密文件(下载名为Hash)由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需要任何人输入。
为解密操作, 同时系统生成解密文件(电子文件的解密)变化, 将解密文件通过系统解密。
解密后的解密文件由系统审核后在系统中进行上传。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2. 打开并解密投标文件

点我前往解密生成系统
解密工具(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文件编码: 7ba1b6a2a315119b7a5726367a2394c
提交投标文件编码:

开标结果确认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结果记录”;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过程;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操作;
4.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的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解密生成解密。
备注: 系统解密了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 并可通过系统。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结果记录”;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过程;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操作;
4.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的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解密生成解密。
备注: 系统解密了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 并可通过系统。

3. 打开并解密投标文件

点我前往解密系统
解密工具(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文件编码: 7ba1b6a2a315119b7a5726367a2394c
提交投标文件编码:

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 查看开标记录, 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xrbm22122302 标段编号: b0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查看开标过程](#) [下载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下载解密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

bd101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自2022-12-28 08:00:00之前, 您需要通过网上投标操作:
请至中心网站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解密, 也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生成投标文件的哈希值)。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由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解密后将解密后的文件上传, 任何人均无法篡改。
3. 解密后的投标文件由甘肃招标中心审核后在系统中进行上传。
4. 您必须在2022-12-28 09:00:00之前完成上传操作。

1. 上传投标文件支持格式

点我前往HASH编码生成系统
解密工具(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文件编码: 7ba1b6a2a315119b7a5726367a2394c
提交投标文件编码:

上传投标文件

自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通过投标文件解密操作:
1. 请至甘肃系统打开投标文件解密文件(下载名为Hash进行解密生成解密);
2. 如果系统生成的解密文件与系统, 您可以选择将解密文件正确的解密文件。
备注:
解密后的解密文件(下载名为Hash)由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需要任何人输入。
为解密操作, 同时系统生成解密文件(电子文件的解密)变化, 将解密文件通过系统解密。
解密后的解密文件由系统审核后在系统中进行上传。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2. 打开并解密投标文件

点我前往解密生成系统
解密工具(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文件编码: 7ba1b6a2a315119b7a5726367a2394c
提交投标文件编码:

开标结果确认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结果记录”;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过程;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操作;
4.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的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解密生成解密。
备注: 系统解密了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 并可通过系统。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结果记录”;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开标过程;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操作确认,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操作;
4. 您可以通过系统(开标时间)的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解密生成解密。
备注: 系统解密了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生成解密, 您可以通过系统, 并可通过系统。

3. 打开并解密投标文件

点我前往解密系统
解密工具(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文件编码: 7ba1b6a2a315119b7a5726367a2394c
提交投标文件编码:

评标时, 投标人需要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招标方式	资格审查方式	状态	操作
1	潍坊市城市公共照明工程	sdwz2212302	sdwz2212302	2022-12-26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2	20221213C13城南工程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3	20221212C17-公共-道路照明工程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4	公共照明工程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询价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5	道路照明工程	2312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询价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6	道路照明工程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7	公共照明工程	A32123123	A343432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8	潍坊市城市公共照明工程	A01-126200002741013481-25220819-010481-2	2626-2200647	2022-10-22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9	31	31	31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开标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澄清-20230531

项目编号: 555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BD-0000001 BD-0000002

澄清通知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澄清: 是

是否延期: 是

澄清通知

开标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澄清-20230531

项目编号: 555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BD-0000001 BD-0000002

澄清通知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澄清: 是

是否延期: 是

澄清通知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开标时间
2022-11-07 10:40:00

公开标段1107Wjx
项目编号: 1231231
标段编号: 23432432

立即下载

23432432

标段信息

查看更多>>

备注:	2
开标前上传截止时间:	2022-11-07 21:00:00
开标后上传截止时间:	2022-11-07 21:00:00
查看招标文件:	
密封件编号: 0000214715a271171954326a3a3a27	
开标前:	上传密封件
开标后:	